

# 臺南市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知能研習 教師「團體輔導與人際溝通」專業知能成長研習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臺南市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標：

- (一) 增進國民小學兼輔教師與級任導師團體輔導和班級經營的專業知能及素養，強化輔導教師實務工作探討與輔導績效。
- (二) 協助行為偏差學生暨適應困難、情緒障礙或特殊學生獲得輔導、關懷，適時輔導引導學生人格正常發展，以期減少社會問題。
- (三) 增進國民小學兼輔教師與級任導師通報指標和個案辨識的能力，並提升親師生溝通技巧，以達到親師生三贏和友善校園的氛圍。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中區成功國民小學

## 六、辦理日期：106 年 7 月 20 日（星期四）

## 七、活動地點：臺南市中區成功國小 5 樓視聽教室

## 八、參加人員：計 120 名，各校薦派 1 名（12 班以上學校請務必指派 1 名）導師或兼任輔導教師，優先順序如下：

- (一) 本市國小導師或初任教(導)師。
- (二) 本市國小兼任輔導教師。
- (三) 對本研習有興趣之國小教師。

## 九、課程表：如附件 1

## 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

- (一) 請於 106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前至學習護照系統(編號：201411)報名，額滿為止。

- (二) 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三) 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8 小時

## 十一、經費來源：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項下支應。

## 十二、預期效益：

- (一) 培訓本市國民小學兼輔教師與級任導師輔導諮商之理論認識及技術，協助高關懷學生暨適應困難、情緒障礙或特殊學生獲得輔導與關懷。
- (二) 預防重於治療，及早發現學生問題，適時輔導引導學生人格正常發展，以期減少社會問題。

## 十三、獎勵：本計劃執行有功人員得依實際執行工作內容及權責給予敘獎。

## 十四、本計劃經呈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課程表

時間 內容	7月20日 (星期四)
8:20-8:40	報 到
8:40-8:50	始業式 教育局長官、鄭國斌校長
8:50-10:20	輔導網絡資源的合作 與學校輔導工作因應方法  講師：臺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沈惠娟主任
10:20-10:30	充 電 一 下
10:30-12:00	輕鬆溝通、有效管理親師生問題  講師：寬欣心理治療所鄭皓仁所長
12:00-13:30	午 休
13:30-15:00	桌遊在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之應用與連結  講師：寬欣心理治療所鄭皓仁所長
15:00-15:10	充 電 一 下
15:10-16:40	個別諮商技術與班級經營輔導  講師：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孫幸慈助理教授
16:40-16:50	結業式 教育局長官、鄭國斌校長